

债券代码：152700.SH、2080423.IB

债券简称：20 曲经开、20 曲经开建投债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关于 曲靖市经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

一、发行人董事长发生变动的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原董事长的基本情况

发行人原董事长为邹开斌先生。邹开斌先生，1977年10月生，云南沾益人，本科学历，历任曲靖市沾益县人民政府办公室秘书科科长、副主任；曲靖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科副科长，秘书九科科长，综合科科长，党组成员、办公室副主任；曲靖市马龙区人民政府副区长；中国共产党曲靖市马龙区委员会常委，曲靖市马龙区人民政府常务副区长；曲靖经济技术开发区党工委委员、管理委员会副主任；曲靖市经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根据曲靖市人民政府《关于邹开斌同志免职的通知》（曲政任〔2023〕32号），免去邹开斌先生曲靖市经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根据中国共产党曲靖市委员会《关于黄一等十四位同志任免职的通知》（党组字〔2023〕417号），任命董开儒先生担任曲靖市经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根据发行人公司章程，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因此，发行人法定代表人同时变更为董开儒先生。

本次董事长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后续发行人将完成相关工商登记变更。

（三）新任董事长的基本情况

董开儒先生，1968年7月生，云南宣威人，中央党校大学学历，曾在宣威县铁工厂、宣威县塑料制品厂、宣威县（市）轻手工业管理局工作；曾任宣威市轻工业总公司科员、党委委员、人事秘书科科长，

宣威市经贸局工交企业科科长，宣威市经济局工交企业科科长、党委委员、副局长，宣威开发区党委委员、管委会副主任，宣威市凤凰街道党工委书记、办事处主任、党工委书记，宣威市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局党组书记、局长，曲靖市工信局党组成员、副局长，曲靖市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现任云南省曲靖市经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事变动属于公司正常的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经营和偿债能力造成实质性影响。发行人承诺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然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将持续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的职责。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关于曲靖市经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发生变动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曲靖分行

